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责
- 2、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10、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11、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为机构改革后“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城东区人民检察院内设 11 个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处、侦察监督科、公诉科、反贪污贿赂局、渎检侵权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检察技术科、法警队、案管中心。主要职能：

（1）对西宁市城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西宁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和西宁市城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2）依法向西宁市城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依法对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实施的贪污贿赂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务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人身自由和权利的犯罪进行侦查。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需立案侦查时，层报青海省人民检察院审定；

（4）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判决、裁定的执行是否合法，进行监督；

（5）对辖区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城东区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人民法院

的审判活动进行监督；

（6）对城东区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7）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举报。办理有关刑事赔偿事项，对申诉案件依法进行复查；

（8）协同区委管理和考核本院检察官，向西宁市人民检察院报请城东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报请城东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城东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9）负责检察技术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10）负责检察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依法管理检察官和司法警察。依照有关规定，管理书记员及其他检察行政人员。组织实施干部教育和培训；

（11）完成区委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17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 1 个。无二级预算单位。年末编制人数 63 人，其中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56 人，其中：在职人员 56 人，无其他人员。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7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612.8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30.1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9.5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3.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1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906.10	本年支出合计	50	1919.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93.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79.79
	26			53	
总计	27	1999.51	总计	54	199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1906.10	1875.96					3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5.97	1535.83					30.14
20404			检察	1565.97	1535.83					30.14
2040401			行政运行	1250.13	1219.99					30.1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0.1	0.1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 犯罪	152	15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3.74	16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4.83	12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	124.83	12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83.86	83.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3.30	3.3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支出	37.67	37.6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108.15	108.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08.15	108.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00	4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15	68.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15	10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15	10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15	107.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1919.72	1568.49	351.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2.88	1261.65	351.23			
20404			检察	1612.88	1261.65	351.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261.65	1261.6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8.00		28.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 务犯罪	152.00		152.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1.23		17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19.52	11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119.52	11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2.39	72.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8.97	8.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休支 出	38.16	38.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73.95	73.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73.95	7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9	27.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46.05	46.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7	11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7	11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37	11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7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582.74	1582.74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9.52	119.5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73.95	73.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13.37	11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1875.96	本年支出合计	49	1889.58	1889.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93.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9.79	79.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93.41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969.37	总计	54	1969.37	1969.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1889.58	1538.35	351.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74	1231.52	351.23	
20404			检察	1582.74	1231.52	351.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231.52	1231.5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		28.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52.00		152.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1.23		17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2	11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52	11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9	72.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8.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16	38.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95	73.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5	7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9	27.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46.05	46.05		

	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7	11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7	11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37	11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7.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9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98.32	30201	办公费	10.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06	30202	印刷费	3.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9.2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76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39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7	30208	取暖费	3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6.50	30211	差旅费	0.7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2.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	

							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129.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6.42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13.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9.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42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20.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6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28.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51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44			
人员经费合计		1334.36	公用经费合计					20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决 算数	培训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较上年增减变动(%)	因公出国（境）费	较上年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较上年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费	较上年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较上年增减变动(%)	小计	较上年增减变动(%)	国内接待费	较上年增减变动(%)	国（境）外接待费	较上年增减变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0.86		13.5		13.5	7.36	10.8	43.96			10.8	48.62			10.8	48.62		100		100				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此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889. 58	1538. 35	351. 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 74	1231. 52	351. 23
20404			检察	1582. 74	1231. 52	351. 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231. 52	1231. 5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		28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52		15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1. 23		171. 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 52	119. 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52	11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9	72.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8.9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16	38.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3.95	73.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5	73.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9	27.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05	46.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7	113.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7	11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37	11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203.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99
30201	办公费	10.80
30202	印刷费	3.3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0
30211	差旅费	0.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9.9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44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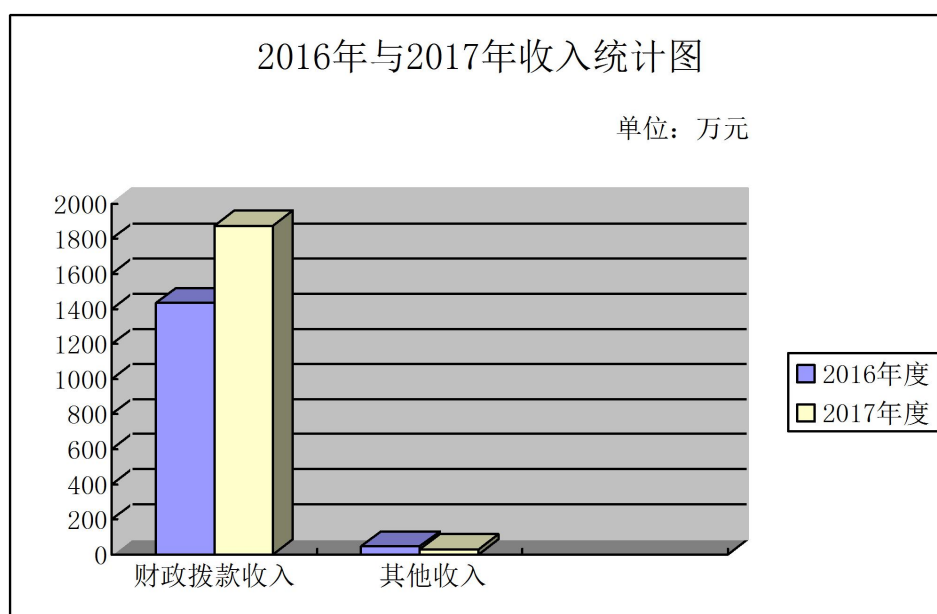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收入总计为 1999.51,支出总计,199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500.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为司法改革导致的人员工资及相应配套资金的增加;以及专项资金拨付充足导致的专项收入的增加。

(一) 收入总计 1999.51 万元, 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875.96 万元, 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442.34 万元, 增长 30.85%, 主要原因是为司法改革的全面展开带来的增资以及政策性增资使得人员经费拨款增加;以及专项资金拨付充足导致的专项收入的增加。

2、其他收入 30.14 万元, 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主要为城东区政府为我院拨付的 2016 年区级目标考核奖, 与上年相比减少 16.32 万元, 下降 35.13%, 主要原因是为 2017 年度法检财政上划后同级财政减少了对我院的资金拨款。

3、年初结转和结余 93.41 万元, 主要为我单位上年结转基本支出 93.41 万元。



(二) 支出总计 1999.51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类）支出 1612.88 万元，占 84.02%，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以及其他检察支出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38.7 万元，增长 37.36%，主要原因是为司法改革增资、政策性增资以及相应配套经费支出造成的人员经费上涨。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52 万元，占 6.23%，主要用于我院开支的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96 万元，增长 20.05%，主要原因是为 2017 年度政策性增资使得该项支出增长。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95 万元，占 3.85%，主要用于我院行政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与上年相减少 3.49 万元，下降 4.51%，主要原因为我院年初在核算医疗保险时少算基数，造成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减少，

与市医保局协商将于 2018 年对该笔漏缴进行补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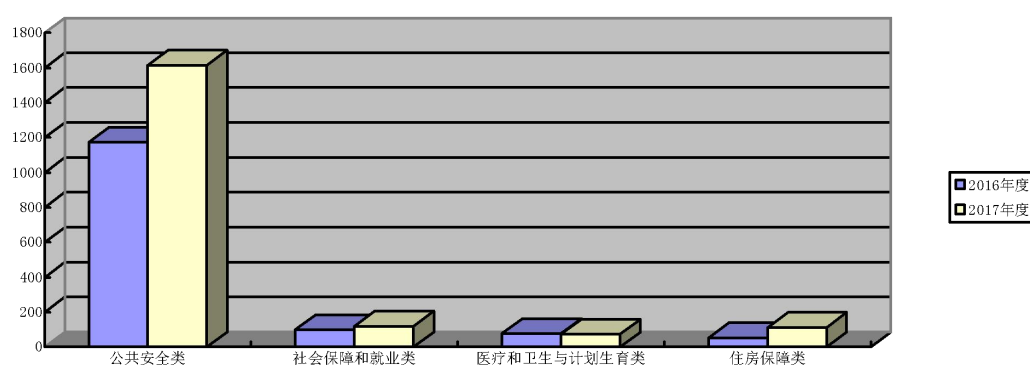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37 万元，占 5.91%，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8.88 万元，增长 108.06%，主要原因为司法改革增资以及政策性增资相配套公积金补缴。

除上述支出外我院未发生其他功能分类科目支出。

5、年末结转和结余 79.79 万元，为部门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主要为我院本年度预算安排的政府采购项目由中标公司低价中标造成项目资金结余 14.84 万元，以及基本支出结转 64.95 万元。

2016年与2017年支出情况统计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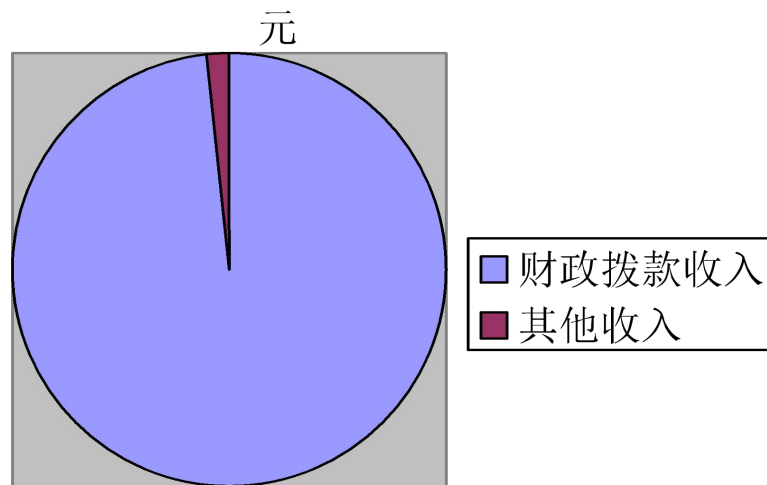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06.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75.96 万元，占 98.42%，其他收入 30.14 万元，占 1.58%。

2017年收入总体情况图

单位：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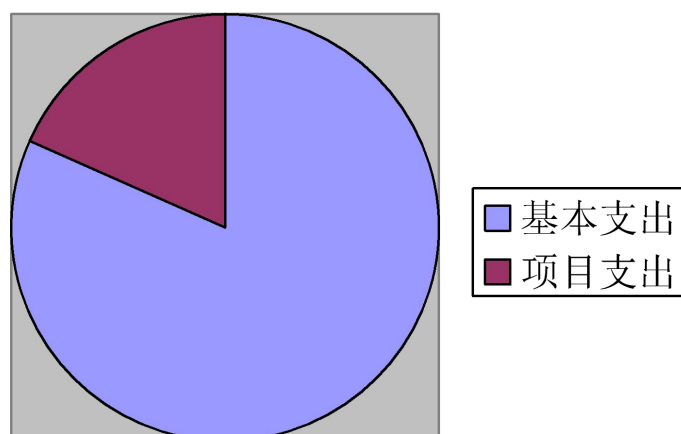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919.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8.49 万元，占 81.70%；项目支出 351.23 万元，占 18.3%。

2017年支出总体情况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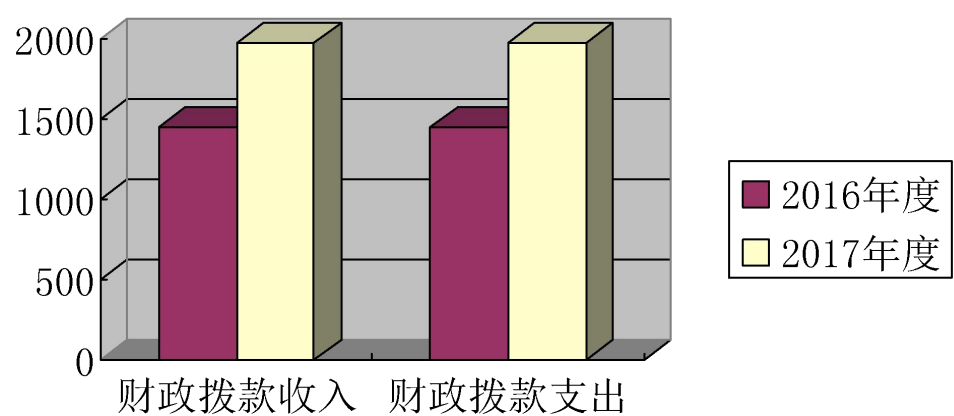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1969.3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969.3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较 2016 年

增加 516.7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516.75 万元，增长 35.57%。主要原因是司法改革增资、政策性增资导致人员经费收支增加，以及检务保障经费支出增加。

2016年与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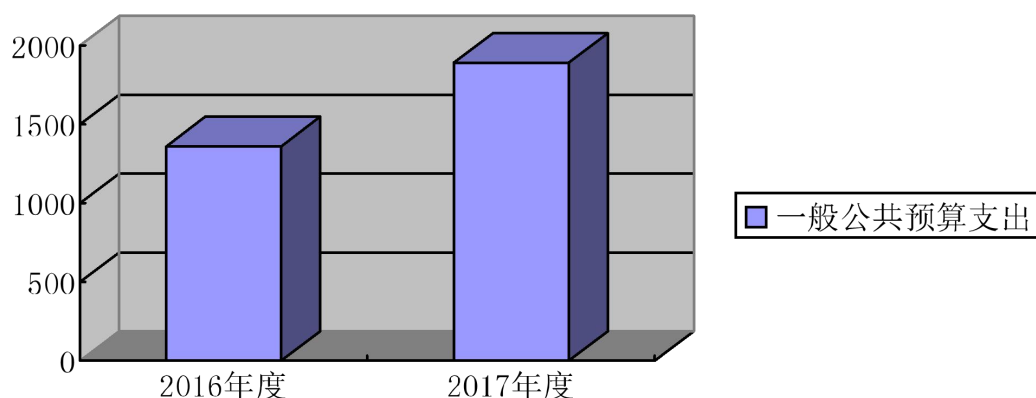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89.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530.37 万元，增长 39.02%。主要原因是司法改革增资、政策性增资导致人员经费收支增加，以及检务保障经费支出增加。

2016年与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582.74 万元，占 83.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52 万元，占 6.3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95 万元，占 3.91%；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37 万元，占 6%。

公共安全(类)支出 1582.74 万元，其中包括行政运行支出 1231.52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8 万元、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支出 152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 171.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52 万元，其中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1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95 万元，其中包括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7.8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46.05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37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支出 113.3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7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9.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决算支出中包括 2017 年司法改革增资、政策性增资使得决算收支大于预算拨款。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68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政策性增资。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项）。年初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年初不纳入预算。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实务。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 2017 年项目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7万元，支出决算为17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检务保障专项资金和10%业务装备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85.19万元，支出决算为7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1.66%。决算数小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动导致2017年部分职工养老保险未缴纳到账。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9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不做年初预算，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费用使用2016年度结余资金支付。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91万元，支出决算为38.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5.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政策性增资。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0.49万元，支出决算为2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7%。主要原因为我院年初在核算医疗保险时少算基数，造成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类支出减少，与市医保局协商将于2018年对该笔漏缴进行补缴。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8.05万元，支出决算为4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4%。主要原因为我院年初在核算医疗保险时少算基数，造成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减少，与市医保局协商将于2018年对该笔漏缴进行补缴。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113.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引起的住房公积金基数变化、司法改革检察津贴补发引起的住房公积金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38.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3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03.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公务接待费预算 7.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三公” 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国（境）外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 万元，增长 44%。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减少）3.53 万元，增长 48.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为本年度由于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发生的修理费较往年有所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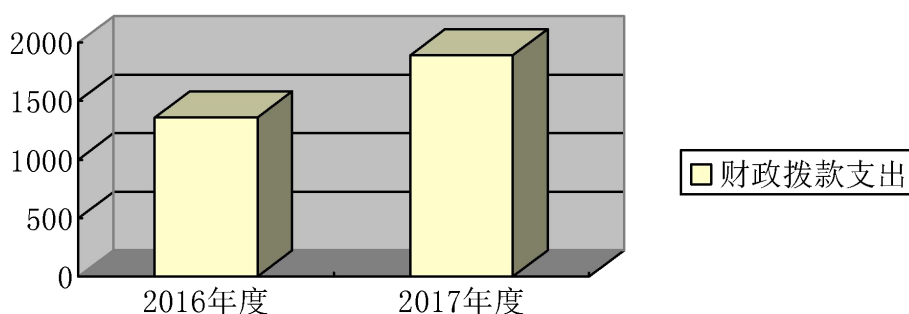
我单位历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89.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30.37 万元，增长 39.02%。主要原因是司法改革增资、政策性增资导致人员经费收支增加，以及检务保障经费支出增加。

2016年与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对比柱状图
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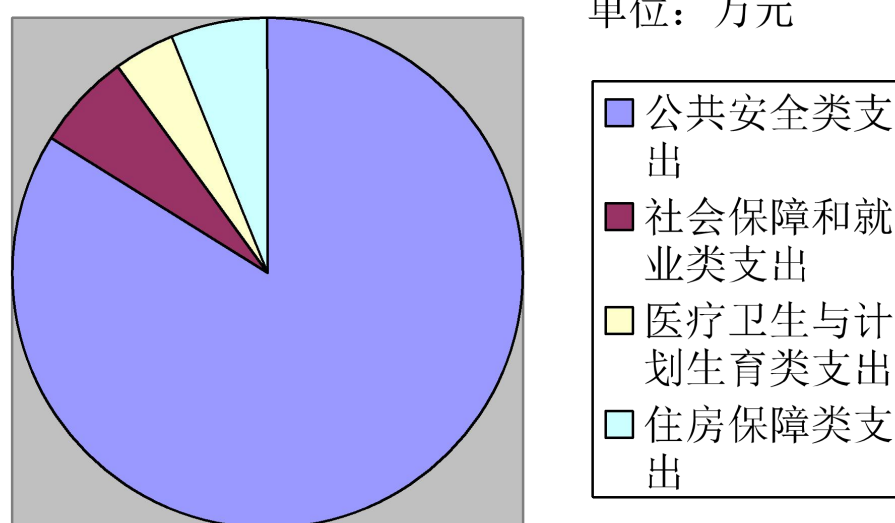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582.74 万元，占 83.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52 万元，占 6.3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95 万元，占 3.91%；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37 万元，占 6%。

公共安全（类）支出 1582.74 万元，其中包括行政运行支出 1231.52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8 万元、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支出 152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 171.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52 万元，其中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8.97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1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73.95 万元，其中包括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7.8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46.05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113.37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支出 113.37 万元。

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单位：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3.9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32.99 万元，增长 187.31%，主要原因是人均公用经费标准上调，工会经费标准提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我院无政府采购。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完成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7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预算绩效项目三项，完成三项，具体情况如下：

1、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省级配套。绩效目标：各检察业务科室经费保障，满足检察业务的顺利进行。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4 万元，实际支出 14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检察业务的顺利进行，结案率达 95%以上。

2、检务保障专项经费。（房屋吊顶恢复 30 万元；案管中心改造 14 万元；办公楼电路改造 50 万元；外网及光纤办公通讯费 8 万元，检察文化建设 10 万元；房顶防水工程 15 万元）绩效目标：检务保障专项经费是检察系统行使检察权的物质保障，检务保障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基础设施改造、办公设备购置等。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27 万元，实际支出 127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末完成了所有检务保障项目的实施及验收工作，为检察事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物质基础。

3、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费。严格检查实效原则，客观考核检察干警实际加班考勤，确保加班补贴足额发放。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预算安排资金 15.4 万元，实际支出 15.4 万元，结转 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4 月按照相关规定足额发放干警工作日加班费，5 月起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费发放政策改革由单位

从工资统发系统中发放，所有加班费预算金额在工资系统中全部发放完毕。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17 年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得分为 90.5，评价为优秀，奖励资金已全部用于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经费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

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

2. 提租补贴：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人均标准*元/月。3. 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